附件：

**中共沈阳音乐学院委员会关于建立健全**

**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

**的实施办法**

为推进中央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认真落实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贯彻落实《中共辽宁省委组织部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的通知>的通知》（辽组通字〔2017〕52号）、《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基层组织任期的意见>的通知》（辽委办发〔2018〕89号）要求，根据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党内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就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督促机制，现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总体要求

党的基层组织任期是党的组织建设的一项重要制度安排。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保障党员民主权利的一项基本制度，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的必然要求。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加强党的全面领导，通过建立健全按期换届提醒制度、延期换届请示报告制度和上级党组织指导制度，进一步严格规范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党的组织制度，增强基层党组织功能和作用，推动基层基础工作落实落地，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水平。

二、有关制度

**（一）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制度**

1. 各党总支、各党支部任期届满要按期进行换届。党的十九大党章修正案规定：“党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至五年。”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党的基层组织任期的意见》进一步明确：“党的基层委员会每届任期一般为5年，党的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一般为3年”。各党总支、各党支部要严格执行任期制度，任期届满按期进行换届选举。

**（二）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提醒制度**

1.根据党组织隶属关系和干部管理权限，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学院党委和各党总支要建立换届工作台账，坚持每年年初分别对各党总支、各党支部换届情况进行梳理，全面掌握换届情况。

2.对任期将满的党总支、党支部，上级党组织一般应提前6个月以书面发函通知等形式，提醒做好换届准备工作。按照谁管党政正职、以谁为主推动的原则，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换届由学院党委组织部负责提醒督促；各党总支下设党支部换届由所属党总支负责提醒督促。

**（三）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延期换届请示报告制度**

各党总支、各党支部任期届满前，要主动与上级党组织沟通换届情况，一般提前4个月书面报送换届请示。未经上级党组织批准，不得延期或提前换届。如需延期或提前进行换届选举，应报上级党的委员会批准，延长或提前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对党总支、党支部延期或提前换届的情形，学院党委组织部、党总支要认真审核把关、从严掌握。

**（四）建立健全上级党组织指导制度**

1.上级党组织指导基层党组织做好代表产生、报告起草和会议筹备等各项准备工作，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的应做好参会人员登记工作。

2.加强对基层党组织书记和专职组织员的换届业务培训，帮助掌握基层党组织任期规定、换届操作流程和纪律要求等内容，提高做好换届工作的能力。

3.基层党组织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换届时，党委组织部、党总支要派人现场监督指导。

三、组织领导

1.要站在提高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巩固党执政的组织基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将按期换届工作情况纳入党建报告、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和党支部考核评价范围，切实增强责任感和自觉性。

2.要加强组织领导，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完善工作台账，每年年初要对基层党组织换届情况进行梳理，对任期届满、应当换届的基层党组织，提前深入了解情况、逐一分析研判，重点分析掌握班子结构及配备情况、班子成员思想状况及履职情况、党组织设置方式和党员队伍状况等，抓好党支部按期换届。

3.要着力解决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的突出问题，对暂无书记合适人选或班子不健全的党总支、党支部，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提前把班子调整配备好；对软弱涣散党支部，要先整顿再换届；对设置不合适或隶属关系不顺的党总支、党支部，要先行作出适当调整；对党员分散或流动党员较多、达不到换届选举规定人数的党总支、党支部，要指导做好思想发动和组织引导工作，为按期换届创造条件。

4.要严格换届程序，严肃工作纪律和换届纪律，对工作指导不力、无故不按期换届的，视情节轻重严肃追究相关党组织及其负责人的责任。